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3-027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45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元。截至2011年4月25日止，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608,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1,608,000.00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278,033,000.00元，超募资金27,357,5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443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南大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其中，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11425729300055140)，截止2011年5月26日，专户余额为19,500万元，用于公司天津项目(风力发电机、电机定转子铁心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6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19,500.00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通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公司”)进行增资。为方便天津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和管理，2011年6月24日天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111425729300056290，公司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11425729300055140）中转出19,500万元转入该专户。天津公司与平安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13年4月27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11425729300055140）余额总额为29,331.00元，该余额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经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于2013年4月27日，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元转入天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号为1111425729300056290），并办理了该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11425729300055140）的募集资金为0元。该专户注销后，通达动力与平安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10日